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4月8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卢东亮先生的辞职报告，现就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1. 公司职工监事卢东亮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及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的一切职务。

2.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卢东亮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新任职工监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卢东亮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相关职责。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东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200 股。由于卢东亮先生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原定监事任期为 2020 年 0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08 月 30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卢东亮先生承诺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继续遵守以下限制性规定：

- （1）卢东亮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 （2）在卢东亮先生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9日